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4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门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

### 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七、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八、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九、县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台前县台前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台前县自然资源局主要职能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和规划、林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执行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监督检查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

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负责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拟订土地储备政策并监督实施，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贯彻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小城镇与乡村空间规划研究工作，指导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乡村规划编制与实施工作。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

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 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用地规划管理。负责建筑、管网、地下空间等建设工程规划管理。负责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工作。负责城乡规划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国土空间规划展示工作。

**（八）** 负责城市景观风貌和建筑艺术规划管理工作。组织城市风貌、空间形态和建筑艺术研究。牵头编制总体城市设计和重点街区、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的城市设计并监督实施。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管理工作。

**（九）** 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十）**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国家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并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一）** 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全县地质调查评价和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县财政出资的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二）** 负责全县矿业权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出让及审批登记管理。指导全县矿业权审批登记工作，调处重大权属纠纷。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矿种的总量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

**（十三）** 负责全县矿产资源保护与监督工作。拟订全县矿产资源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压覆矿产资源审批。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负责地质资料管理。

**（十四）** 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地理国情监测及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承担国土空间规划地理信息系统的建设、管理和利

用工作；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会同有关部门规范和监管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的建设及运行维护。

**（十五）** 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制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全县自然资源领域对外合作。

**（十六）** 根据县委、县政府授权或国家和省、市自然资源督察机构安排，对乡镇人民政府落实上级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指导全县自然资源执法工作，负责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

**（十七）** 承担台前县城乡规划委员会和台前县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八）** 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林业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十九）** 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台前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十）** 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

**（二十一）** 负责监督管理沙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沙化土地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二十二）** 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二十三）** 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根据授权，负责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



间用途管制。组织申报国家级和省、市级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二十四）** 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工作。

**（二十五）** 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二十六）** 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经济林、花卉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七）**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县级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县国有林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

责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二十八)** 监督管理林业中央和省、市拨付我县的资金、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及国家和省、市、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国家、省、市、县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林业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九)** 负责林业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县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实地、防治沙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三十)** 负责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攻坚战及乡村振兴相关职责任务。

**(三十一)**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务。

**(三十二)**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台前县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台前县民政局会同台前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台前县行政区划图。

2. 与台前县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台前县自然资源局负责用于占补平衡的新增耕地测算、认定工作；

台前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耕地测算、认定工作。

3. 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台前县水利局负责全县河道采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台前县公安局负责河道采砂治安管理工作，依法打击河道采砂活动中的违法犯罪行为。交通运输、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应急管理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助做好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工作。

4. 水果、花卉检疫的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和县自然资源局加强水果、花卉等检疫工作的协调配合，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检疫工作，双方检疫结果互相认可，避免重复检验。

## **二、台前县自然资源局预算单位构成**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没有独立核算的下级预算单位，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

## 第二部分

###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收入总计 89147.86 万元，支出总计 89147.86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85074.84 万元，增长 95.4%，主要原因：基金项目增加。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89147.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028.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87119.2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89147.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14.88 万元，占 1.1%；项目支出 88132.99 万元，占 98.9%。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028.6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694.36 万元，下降 25.5%，主要原因：项目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028.66 万元，占 100 %。其中：基本支出 1014.88 万元，占 5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办公费、电费、水费、培训费等；项目支出 1013.78 万元，占 50%，主要包括：森林资源培育 11.20 万元，占 1.1%；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3.45 万元，占 0.3%；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82.13 万元，占 87%；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17.00 万元，占 11.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14.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64.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预算为 87119.2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87119.20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基金项目增加。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5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2.98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压减支出。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

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20 年减少 1.9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压减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0.5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0.00 万元，比上一年支出减少 5.40 万，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压减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本年内未安排政府采购相关预算。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满意度等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台前县自然资源局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 辆，专业技术用

车2辆，其他用车3 辆，单位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目前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

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28.66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纳入预算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及罚没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专项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87119.2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6875.07	0.00	86875.07
		（十三）农林水支出	258.78	14.65	244.1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14.01	0.00	2014.01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 预备费	0.00	0.00	0.00
		(二十五)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89147.86	支 出 总 计	89147.86	2028.66	87119.2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2021 年

部门：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	**	1	2	3	4
	合计	1014.88	964.88		5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4.88	964.88		
30101	基本工资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2	津贴补贴				
30107	绩效工资	129.37	129.37		
30107	绩效工资	129.37	129.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04	148.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04	148.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6	10.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6	10.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1	4.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1	4.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37	63.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37	63.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9.23	609.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9.23	609.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50.00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0.2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0.20			0.20
30226	劳务费	0.20			0.20
30229	福利费				

30229	福利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2021 年

部门：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2020 年预算数						2020 年预算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																		
【066001】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0.50	0.00		0.00		0.50	
【066001】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0.00		0.5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2021 年

部门：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875.08		86875.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3774.08		83774.0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322.37		48322.3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49		20.4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431.22		35431.2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500.00		2500.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500.00		250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01.00		601.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01.00		60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4.13		244.13
21302	林业和草原	244.13		244.13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244.13		244.13

# 部门收支总表

## 2021 年

部门：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7119.2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转移支付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9147.86	十、卫生健康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6875.07
		十三、农林水支出	258.7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14.0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收 入 总 计	89147.86	支 出 总 计	89147.86

部门公开表 7

## 部门收入总表

### 2021 年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014.01		2014.01								
2200101	行政运行（国土资源事务）	198.32		198.3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82.13		882.13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17.00		117.00								
2200150	事业运行（国土资源事务）	816.56		816.56								

部门公开表 8

## 部门支出总表

2021 年

部门：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89147.87	1014.88	88132.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875.08		86875.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3774.08		83774.0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322.37		48322.3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49		20.4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431.22		35431.2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500.00		2500.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500.00		250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01.00		601.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01.00		60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8.78		258.7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58.78		258.7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20		11.2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247.58		247.5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14.01	1014.88	999.1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014.01	1014.88	999.13
2200101	行政运行（国土资源事务）	198.32	198.3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82.13		882.13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17.00		117.00
2200150	事业运行（国土资源事务）	816.56	816.56	



# 县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部门(单位)负责人	张栋		
填表人	乔向楠	联系电话	15737806367
年度履职目标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全体干部职工齐心协力, 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牢固树立大自然资源观、大国土空间观、大生态保护观, 扎实推动县域自然资源工作高质量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不动产登记工作	我们将积极联系网络公司和技术单位, 争取6月底实现“全豫通办”的网络互通, 7月底完成“全豫通办”的部署, 9月底, 完成农村房屋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 年底前, 化解剩余没有办理的问题楼盘。	
	自然资源执法工作	<p>1. 我们将认真落实《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127号)和《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坚决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行为的紧急通知》(豫自然资办明电〔2020〕21号)等文件要求, 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 以“零容忍”的态度依法严肃处理新增违法违规乱占耕地建房行为。</p> <p>2. 我局将按照耕地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要求, 对剩余156个问题对照整改台账, 对政府主导项目和农村宅基地项目纳入正在编制的空间规划, 完善用地手续; 对设施农用地项目占用基本农田调整后完善备案手续。进一步加强政治责任感, 确保完成耕地保护督察发现问题整改任务。</p> <p>3. 进一步加强网格化管理工作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 积极采取有效措施, 严格源头控制, 强化过程监管, 县、乡、村各级各部门联动, 立足早发现、早制止, 推动自然资源领域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同时, 对乱占耕地违法行为和乱砍滥伐林木行为从严处罚, 坚持“双处罚、双追究”, 既处罚违法当事人, 又追究所属乡(镇)、村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确保本行政区域内耕地、林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责任目标全面落实。</p>	

<p>国土绿化及生态扶贫等工作</p>	<p>一是完成黄河生态廊道高标准建设 1000 亩；二是不断加强督促乡镇对新植树木进行锄草、浇水，提高林木成活率；三是 7 月份完成造林作业设计工作，迎接省市林业部门检查；四是谋划今冬明春造林地块。</p>
<p>保障重点项目用地工作</p>	<p>一是全力做好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工作，积极申请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和占补平衡指标，保障重点项目及时落地。二是积极与上级结合好用地计划指标、占补平衡指标等事宜，及时督促乡镇政府全力配合好征地报批前期群众听证及补偿协议签订等工作，全力保障做好用地报批工作。</p>
<p>土地出让供应、“百园增效”等工作</p>	<p>一是继续做好各类项目用地手续办理工作；二是产业集聚区“百园增效”行动，进一步研究政策，严格对照市推进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节点，细化工作举措，夯实工作责任，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三是做好土地出让工作。加大土地供应和违法查处力度，提高供地率，为重点项目用地腾出空间；四是加快完成批而未用土地盘活利用和闲置土地处置工作；五是进一步加强批后监管，全面落实土地出让合同和划拨决定书约定内容，按照要求给住建、城管、发改等单位通报建设用地信息，督促共同做好监管工作。</p>
<p>森林资源保护、森林防火和野生动物管理等工作</p>	<p>一是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做好《森林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提高人们保护森林资源意识，从源头上加强林木采伐管理，严格执行年森林采伐限额，确保森林资源持续增长；二是严格林地管理，深入宣传林地保护与利用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正确引导和督促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资源，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对建设项目征占用林地进行审核，适时组织人员进行现场勘验和规划设计。对重点工程建设征、占用林地的，积极协助其按规定办理林地占用手续，搞好配合和服务工作；三是加大野生动植物保护力度，广泛宣传《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增强人们保护野生动物的意识，革除滥食野生陋习，树立文明饮食新风尚，严厉打击猎捕野生动物行为，提高我县生物多样性，服务于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四是完成全省林草生态系统监测评价工作；五是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p>
<p>台前金水国家湿地保护中心管护工作</p>	<p>我们将继续依托台前金水国家湿地保护中心加强宣传教育，抓好广大中小学生湿地保护知识教育，树立湿地保护意识。探索建立湿地保护志愿者制度，动员公众积极参与湿地保护。面向社会各界群众开展湿地科普宣传教育，利用互联网、移动媒体、发放宣传彩页、宣传条幅等手段，普及湿地科学知识，努力形成全社会保护湿地的良好氛围。</p>
<p>规划编制工作</p>	<p>一是完成台前县县域乡村建设规划；二是积极推动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力争 2022 年完成 70%；三是开展两个重点乡镇之外其他乡镇规划编制；四是完成河南省千人下乡服务千村试点村规划编制工作；五是做好召开规委会前期工作；六是做好市、县及局委交办的各项工作。</p>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89147.86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89147.86	
	（2）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014.88	
	（2）项目支出		88132.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 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geq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区或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 $\times 100\%$ 。
		预算执行率	$\geq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leq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leq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 $\times 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自然资源执法工作	≥9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国土绿化及生态扶贫等工作	≥9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不动产登记工作	≥9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规划编制工作	7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不动产登记工作	完善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森林资源保护、森林防火和野生动物管理等工作	提高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台前金水国家湿地保护中心管护工作	到位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台前县金水湿地公园橡胶坝管理区绿化和硬化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0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9.05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综合提高绿化种植结构，打造绿荫优美办公环境。硬化面积 2596.04 平方。绿化面积 1519.73 平方，打造台前旅游亮点，增强橡胶坝管理区功能。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区种植乔木	75 株	
			管理区护坡	1495 平方米	
			绿化区地面硬化	11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苗木质量	优级	
			成活率	≥98%	
			地面硬化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2 个月	
			养护期	1 年	
			资金及时拨付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总投资	79.0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湿地配套设施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周边环境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8%		
		上级部门满意度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金水湿地公园天鹅引种及管护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4.1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44.13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丰富县域旅游资源、完善台前县旅游结构，提升生态旅游的地位，促进旅游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种天鹅	20 只		
			建造驯养池	70 平方米		
			建造防护栅栏	1400 平方米		
			购置看护船一艘	1 艘		
			存储投放饲料	20400 公斤		
		质量指标	引种繁育成活率	≥98%		
		时效指标	引种及时率	100%		
			管护及时率	100%		
			开放时间	≥ 340 天		
		成本指标	引种单价	3 万/只		
			管护成本	150 元/人/日		
		社会效益 指标	发展生态旅游等特色产业，带动经济增长。		≥160 万元	
			助力周边群众脱贫致富，提高生活水平。		明显提高	
			增加城乡市幸福感、获得感		明显增加	
	提高城市生态文化品位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打造良好的区域生态湿地系统、净化水质、保护生态多样性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观光市民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植被恢复费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2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购买的苗木全部发放到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柿子树、山楂树 4400 株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项目内容，资金无结转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对林业行业经济、生态环境提升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14 年春季产业集聚区凤台大道绿化提升项目第一、二标段			
部门名称		台前到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到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2.1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52.17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p>一、该项目 2014 年 1 月 23 日签订合同，2014 年 3 月 25 日前完工，竣工之日起算，两年养护期。二、区域总绿化提升面积 6 万平方米以上。三、工程内容：（1）凤台大道与西环路交叉口东南角节点东、南绿化长度各为 60 米，东北角节点东、北绿化长度各为 60 米。凤台大道与中兴大道交叉口东南角东、南绿化长度分别为 60 米、40 米，西南角西、南绿化长度分别为 60 米、40 米，东北角东、北绿化长度各为 60 米。（2）中兴大道（凤台大道以南）两侧，西侧宏伟电器至御生堂药业（除去障碍物）长 520 米，东侧兴业路至凤台大道中兴大道交叉口东南角南楼 540 米，各绿化 10 米宽绿化带，中兴大道（凤台大道以北）东北角节点至五菱之光销售厂长 200 米，绿化 10 米宽绿化带。加上土方，上述中兴大道以北上一米高土方，中兴大道以南两侧各上 50 公分高土方。（3）凤台大道与西环路交叉口至中南铁路涵洞长 1800 米，花池换土方，两侧人行道各栽植 1 行 8 公分法桐，株距为 6 米，共约 600 棵。中间花池共约 7200 平方米。（4）凤台大道与西环路交叉口西南角节点、西北角节点，按西环路以东节点原设计方案进行绿化，包括绿化苗木栽植、垫土方。其中，西南角节点向南绿化到众鑫羽绒企业大门口，向西绿化到羽绒工业园区边界，向里绿化到羽绒工业园硬化路。西北角向北绿化 60 米，向西绿化到鑫鑫羽绒企业西围墙。四、项目实施效果目标：为更好地做好县产业集聚区凤台大道绿化工作，本着突出节点、打造亮点的原则，实施绿化方案。</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种乔灌木	61767 株	
			色带	56896 平方米	
		质量指标	苗木质量	优级	
			成活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2 个月	
			养护期	2 年	
	资金及时拨付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总投资	1161.3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品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生活环境	提高	
			绿化覆盖率提升	64390 平方米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台前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经费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95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充分发挥村两委干部力量，聘请技术单位、第三方力量开展摸排登记工作，按时完成国家和省级下发的疑似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点位摸底排查工作，及时核查下发疑似新增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点位，开展整改工作并及时上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发疑似存量点位	10948 个	
			下发疑似新增点位	257 个	
		质量指标	符合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摸排整治工作要求	达到标准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存量点位摸排上报工作	2020 年年底完成	
			按时完成疑似新增点位核查整改工作	5 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经费	23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容忍”新增乱占耕地建房行为	完成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改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零容忍”新增问题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接入及数据整合项目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6.4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46.42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整合项目是将台前县不动产中心成立以前的约 62 万张房产数据、土地数据、林业数据纸质资料进行扫描处理形成电子图像。将形成的电子图像按照整合要求进行数据整理建库，包含基础数据整理、土地数据整理、房产数据整理、林业数据整理、数据整合关联建库、不动产统一发证后的登记与存量数据融合关联、数据入库、不动产登记数据汇交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描电子图像	62 万张	
			文件整理	4.8 万卷	
			数据补录	10000 户所有权登记	
			存量、新存量数据融合率	100%	
			权籍调查完成率	95%	
			2021 年度汇交率	100%	
		质量指标	数据融合关联	100%	
			符合不动产整合要求	达到标注值	
		时效指标	数据整合汇交验收时限	2021 年 12 月完成	
			数据日常上报时限	当天	
	成本指标	不动产整合费用	136.888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查询效率	提高 50%	
			增强纸质档案的保护及提高档案利用水平	减少档案纸质档案翻阅破损率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登记资料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信息共享部门满意度	≥90%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台前县重点项目用地报批社会保障费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4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49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重点项目用地报批，确保社会保障费拨付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社会保障费亩数	1064.1572 亩	
		质量指标	社会保障费足额缴纳率	100%	
		时效指标	社会保障费缴纳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缴纳标准	42400 元/亩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农民生活水平不降低， 长远生计有保障。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征地群众满意度	100%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台前县项目建设征收土地补偿费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11.9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911.94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我县项目建设的用地保障工作，支付被征地群众征地安置补助费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确保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亩数	420.808 亩	
		质量指标		补偿足额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偿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可控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被征地群众生活水平不降低。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地群众满意度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台前县农村宅基地及集体建设用地补充测量项目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7.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7.00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为了保证宅基地及集体建设用地的现势性，对 332 个行政村近些年新增 5866 宗宅基地及集体建设用地权属、房屋进行补充测量，测量成果达到发证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测量行政村数量	332 个		
			新增宅基地权属测量	5866 宗		
			提交纸质材料	5866 宗		
			提交电子图	5866 宗		
			涉及房屋面积	756714 平方米		
		质量指标	达到发证标准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0 年 9 月底 前		
		成本指标	数据测绘总成本	117 万元		
	单价		0.665 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宅基地改革提供依据	查清一户多 宅、多占		
			为乡村规划提供依据	作用明显		
			美化乡村建设提供支持	作用明显		
			增强持证用地意识	作用明显		
			减少乱占农用地情况	128 起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县乡群众满意度	≥98%	
				上级部门满意度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湿地和林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与恢复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45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台前金水国家湿地公园被列为 2015 年市重点监控项目，项目西起台前县城关镇高庙桥，东至吴坝镇张庄入黄闸，概算投资 3.5 亿元，总面积 1407.3 公顷，全长约 30 公里，其范围含防护堤以内所有区域及两侧部分林地和绿地，划分为保护保育区、恢复重建区、宣教展示区、合理利用区和管理服务区等 5 个功能区，预计 2015 年 10 月开工建设, 2016 年 12 月建成投用。该项目以金堤河湿地景观为依托，以湿地生态、滨水休闲、湿地文化为核心特色，整合沿河两岸的自然及人文景观资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台前金水国家湿地保护与恢复		1407.3 公顷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合格		98%	
		时效 指标	项目建设及时率		100%	
			管护及时率		100%	
			开放时间		≥ 340 天	
	成本指标	总投资		6345.1 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对当地群众的脱贫致富，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以及地方经济的发展起到促进作用。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 指标	丰富群众生活、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明显提高	
			改善公园周边人民生活环境质量，营造良好人居环境。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物种保护效益和调节局部气候功能。		明显提高	
			打造良好的湿地-森林复合生态系统，有效保障区域生态安全和有效保护和恢复区域生物多样性，构建完善的生态网络。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构建湿地公园良好的生态系统结构，提高其生态功能和自我维持功能，提高湿地公园水质和生物多样性，从而保障区域生态安全。		持续性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观光市民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高速公路连接线南延、北延土地租赁费及相关费用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2.9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52.97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我县项目建设的用地保障工作，支付被征地群众征地安置补助费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确保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转土地亩数	1018.9662 亩	
		质量指标	足额补偿率	≥98%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可控性	100%	
			每亩补偿	0.12 万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流转土地群众的合法权益	100%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土地流转农民满意度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孙口镇乔坊村储备地块地上附着物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6.6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我县项目建设的用地保障工作，支付被征地群众征地安置补助费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确保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亩数	0		
		质量指标	足额补偿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可控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被征地群众生活水平不降低	100%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产业集聚区东展羽绒征地补偿费及社会保障费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59.9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559.91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我县项目建设的用地保障工作，支付被征地群众征地安置补助费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确保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亩数	319.3098 亩		
		质量指标	足额补偿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可控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被征地群众生活水平不降低	100%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S101 南、经五路东侧储备土地征地补偿费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7.1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97.17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我县项目建设的用地保障工作，支付被征地群众征地安置补助费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确保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亩数	3.502 亩	
		质量指标	足额补偿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可控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被征地群众生活水平不降低	100%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高速公路连接线南延、北延土地租赁费及相关费用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60.3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60.36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我县项目建设的用地保障工作，支付被征地群众征地安置补助费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确保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转土地亩数	1018.64 亩	
		质量指标	足额补偿率	≥98%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可控性	100%	
			每亩补偿	0.12 万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流转土地群众的合法权益	100%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土地流转农民满意度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夹河乡污水处理厂征地补偿费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1.8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31.84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我县项目建设的用地保障工作，支付被征地群众征地安置补助费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确保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亩数	7.8524 亩		
		质量指标	足额补偿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可控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被征地群众生活水平不降低	100%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增加就业，提高群众及财政收入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98%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建设用地复垦项目			
部门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台前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0.9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40.93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农村建设用地复垦任务，节余指标进行交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建设	1 个	
			建设用地复垦方案	1 个	
			交易指标方案报告	1 个	
		质量指标	省厅相关文件及要求执行率	100%	
			省部审查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完成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第三方服务费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于市场需求的供应	持续供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有关部门满意度	≥98%		